

学院公告

食品科学与营养工程学院

关于推荐 2026 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实施细则

(2025 年 8 月修订)

根据教育部文件和《中国农业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实施办法（2020 年修订）》（中农大教字[2021]1 号）中的规定，结合我院实际，现发布推荐 2026 届免试攻读研究生相关办法，具体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为做好推荐 2026 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以下简称“推免”），学院成立推免生推荐工作小组，全面负责学院推免工作，做好学院推免细则确定、名额分配、组织报名、资格审查、拟推荐名单确定等工作，切实保证推免生质量，维护推免工作的公平公正和严肃性。

工作小组组成如下：

组 长：廖小军

成 员：朱鸿亮、殷丽君、尹淑涛、赵靓、宋弋、程楠、杨海霞、游义琳

二、推荐条件

1. 一般推免生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纳入国家普通本科招生计划录取的食品学院 2026 届毕业生；

②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社会主义信念坚定，社会责任感强，遵纪守法，积极向上，心理健康。诚实守信，学风端正。因违法违纪受到纪律处分且处分未解除者，不得获得推荐；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得获得推荐。

③身体健康，积极参加体育锻炼，已通过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即前三学年每学年须有《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的上报成绩，且前三学年成绩平均分不低于 50 分；体育课考核成绩合格；健康状况符合国家规定的体检标准。

④本细则中提到的 GPA 均为必修 GPA。

⑤前三年平均学分绩点（GPA）不低于 3.0，统计数据截止到 2025 年春季学期。

⑥前三学年平均学分绩点（GPA）排名列本专业前 50%；综合测评列本班级前 50%。

⑦外语成绩达到国家英语四级 425 分以上（外语语种为日语或俄语者，要求国家四级 60 分以上）或达到以下条件之一：全国外语水平考试（WSK）PETS-5 笔试 60 分（含）以上，托福（IBT）考试 90 分（含）以上，雅思考试 6.0（含）以上。

⑧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

⑨无特殊理由，完成前三年培养方案规定的数学、物理、化学和专业必修课、实践教学必修课及思想政治理论课。

2. 食品学院一般推免生最终排名规则：

按照一般推免生遴选综合评价指标体系计算，综合成绩=学习成绩+创新能力成绩+思想品德考核成绩，最终排名以综合成绩为准，由高到低，以此为依据确定一般推免生的推荐顺序。《食品科学与营养工程学院推荐 2026 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的选拔办法》（2025 年修订）见附件 2-1。

3. 特殊学术专长推免生推荐条件：

①纳入国家普通本科招生计划录取的食品学院 2026 届毕业生。

②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社会主义信念坚定，社会责任感强，遵纪守法，积极向上，心理健康。诚实守信，学风端正。因违法违纪受到纪律处分且处分未解除者，不得获得推荐；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得获得推荐。

③身体健康，积极参加体育锻炼，已通过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即前三学年每学年须有《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的上报成绩，且前三学年成绩平均分不低于 50 分；体育课考核成绩合格；健康状况符合国家规定的体检标准。

④本细则中提到的 GPA 均为**必修 GPA**。

⑤前三年平均学分绩点（GPA）不低于 3.0，特别优秀者经学校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后可降低学业要求标准：前三学年平均学分绩点（GPA）不低于 2.8。统计数据截止到 2025 年春季学期。

⑥外语成绩达到国家英语四级 425 分以上（外语语种为日语或俄语者，要求国家四级 60 分以上）或达到以下条件之一：全国外语水平考试（WSK）PETS-5 笔试 60 分（含）以上，托福（IBT）考试 90 分（含）以上，雅思考试 6.0（含）以上。

⑦无特殊理由，完成前三年培养方案规定的数学、物理、化学和专业必修课、实践教学必修课及**思想政治理论课**。

⑧符合以下条件之一者，经学校审核组鉴定并由学校公布的，可认定为有特殊学术专长的学生：学生本科阶段在核心期刊上以独立作者或第一作者发表的与学业相关的科研论文，且第一作者单位为中国农业大学；作为主力成员参与与学业相关的国内权威科研竞赛（全国赛）并获得三等奖以上奖励（国际赛事参照执行）。

学生与直系亲属或学历、职称、职务明显高于本人者合作的科研成果、竞赛奖项等仅作为参考，不纳入学生本人推免遴选综合评价成绩计算体系，同等条件下可优先考虑。

特别注意的是：为激发学生科研创新潜质、鼓励学生勇于创新，本科学业指导教师和科研训练项目指导教师与学生合作，不受“学历、职称、职务明显高于本人者合作”的限制。

4. 食品学院特殊学术专长推免生最终排名规则：

按照特殊学术专长推免生遴选综合评价指标体系计算，综合成绩=学习成绩+学科竞赛总分+科研论文总分，最终排名以综合成绩为准。由高到低，以此为依据确定特殊学术推免生的推荐顺序。《食品科学与营养工程学院推荐2026届具有特殊学术专长的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的选拔办法》（2025年修订）

见附件2-2。

5. 其他类型推免生推荐条件

其他类型（保留研究生入学资格从事学生辅导员、参加支教团、**工程硕博士**等专项）推免生资格按学校文件要求。

申请“工程硕博士专项”推荐类型的我院应届本科毕业生，应在规定时间内向我院提交推免申请表及相关证明材料，并按接收单位的招生通知要求提交招生报名材料。通过接收单位复试考核的学生，由我院按学院一般推免生推荐条件开展推荐资格审核。审核通过的，获拟推荐资格，其推免综合成绩按一般推免生遴选综合评价指标体系计算。审核不通过的，不予推荐。

6. 凡获得推免名额者不得申请出国留学等其他项目，学院不再为其办理相关出国留学等手续。

三、推免名额和候补递补规则

学校综合参考各学院本科毕业生人数、近三年国内深造率以及上级相关要求等因素确定各学院推免名额。

根据学校发布的推免名额，按推荐名额的 110% 上报学院推荐名单，其中后 10% 的同学列入候补名单。若出现放弃推免的情况，将从候补名单中按排名顺序递补。若出现综合成绩相同的情况，将参考必修 GPA 的排名顺序，排名高的优先。若必修 GPA 仍相同，将参考三年平均综合测评成绩，分数高的优先。

四、推免工作流程

1. 学生本人应于规定时间内提交申请表格及相关证明材料，未按时提交相关表格和材料者视为自愿放弃推免资格。

2. 推免工作小组组织审查、计算综合成绩。

3. 一般推免生排名根据综合成绩由高到低排序，以此为依据，确定具有一般推免生资格的推荐顺序；特殊学术专长由学术专长评审小组进行学术评价，根据特殊学术专长推免生排名规则给出推荐顺序。

4. 将本院本届所有申请推免学生的综合成绩及推荐排序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上报学校。

5. 由学校复核确定最终推荐名单，入选学校推荐名单经公示无异议者，即取得推免生资格。

6. 具有推荐免试资格的食品学院 2026 届本科毕业生需要按照研究生院要求进行“推免预报名”，登录“中国农业大学推免预报名系统”（中国农业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推免预报名系统），填写个人信息并申报志愿，提交成功后下载《中国农业大学推免生预报名志愿填报信息表》，复试时提交学院研究生招生部审核，并按照学院研究生招生部要求参加推免接收复试。具体事项参看学校研究生院和食品学院研究生教务科发布的通知。

7. 报考本院的推免生需按学院要求进行复试后，最终确定免试研究生人选。

五、修订后的选拔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公示三天，如有疑问，请联系周老师或高老师，联系电话 010-62737959，邮箱 spjwbks@cau.edu.cn。

六、如遇教育部或学校发布的最新推免工作通知文件有新变化、新要求，将以上级文件通知为准，并调整学院《推免细则》。

七、推免过程中如有未尽事宜，将由推免工作小组讨论决定。

食品科学与营养工程学院

2025 年 8 月 25 日